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宫凤玖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吉林省（ <del>自治区</del> ）长春市德惠市（ <del>区</del> ）布海镇双榆树村		
地理坐标	（ 125 度 39 分 10.282 秒， 44 度 19 分 45.04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91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无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无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17.0
环保投资占比（%）	8.5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7995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9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可知，本项目既不属于鼓励类，又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本项目属于允许类。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2、吉林省“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吉林省“三线一单”文本》及吉政函[2020]101号《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2020年12月31日）及长府函[2021]62《长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2021.6.29），本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p> <p>（1）生态保护红线</p> <p>依据《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技术指南》划定要求，生态保护红线主要在以下生态保护区域进行划定：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脆弱区、禁止开发区、其他未列入上述范围、但具有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环境敏感、脆弱的区域，包括生态公益林、重要湿地和草原、极小种群生境等。</p> <p>本项目位于德惠市布海镇双榆树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p> <p>（2）环境质量底线</p> <p>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类功能区、地表水属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IV类功能区、地下水属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功能区、声环境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区。</p> <p>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热风炉烟气和工艺粉尘，热风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工艺粉尘产生量少，无组织排放，对环境空气影响不大；本项目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不会对地表水产生影响；项目噪声可做到厂界噪声达标；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理，项目“三废”及噪声均能有效处理，不会降低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的。</p> <p>③资源利用上线</p>
---------	--

项目运营过程中消耗一定的电能和水能，电能来源于区域电网，供水为市政供水管网；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

####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德惠市生态环境准入要求详见表1-1。

表 1-1 德惠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摘录）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本项目符合性
ZH22018330001	德惠市一般管控区	3-一般管控	污染物排放管控	彻实施国家与吉林省大气、水污染相关各项标准，深化重点行业污染治理，推进国家和地方确定的各项产业结构调整措施。新、改、扩建项目，满足产业准入、总量控制、排放标准等管理制度要求的前提下，实行工业项目进园、集约高效发展。	本项目建设符合德惠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综上，经过与“三线一单”进行对照后，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未超出环境质量底线及资源利用上线、未列入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

#### 3、选址及用地符合性

本项目租赁德惠市晟昌粮油贸易有限公司现有厂区进行生产，租赁手续详见附件，本项目位于德惠市布海镇双榆树村，占地面积为 7995m<sup>2</sup>，占地性质为设施农用地，已取得德惠市国土资源局文件，土地手续见附件。

本项目不在城市居民区、商业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其他环境敏感区内，为德惠市一般生态管控区域，故从环保角度，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 4、与《粮油仓储管理办法》（2009年12月2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5号公布）符合性分析

根据《粮油仓储管理办法》，本办法所称粮油仓储单位，是指仓容规模 500 吨以上或者罐容规模 100 吨以上，专门从事粮油仓储活动，或者在粮油收购、销售、运输、加工、进出口等经营活动过程中从事粮油仓储活

动的法人和其他组织。

仓容规模 500 吨以下或者罐容规模 100 吨以下从事粮油仓储活动的经营者，其管理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参照本办法制定。

本项目为玉米烘干项目，粮食仅做短暂停留，且粮仓储粮能力为 3000t，鉴于我省目前未针对仓容规模 500 吨以下或者罐容规模 100 吨以下从事粮油仓储活动的经营者提出管理办法，本项目参考执行《粮油仓储管理办法》。

《粮油仓储管理办法》提出：粮油仓储单位的固定经营场地至污染源、危险源的距离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一、距有害元素的矿山、炼焦、炼油、煤气、化工(包括有毒化合物的生产)、塑料、橡胶制品及加工、人造纤维、油漆、农药、化肥等排放有毒气体的生产单位，不小于 1000 米；

二、距屠宰场、集中垃圾堆场、污水处理站等单位，不小于 500 米；

三、距砖瓦厂、混凝土及石膏制品厂等粉尘污染源，不小于 100 米。

经调查，本项目所在位置不存在以上场所，故《粮油仓储管理办法》有关要求，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

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位于德惠市布海镇双榆树村，中心坐标：125度 39 分 10.282 秒，44 度 19 分 45.041 秒），本项目东侧、南侧、北侧均为农田，西侧 10m 为双榆树村居民，其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 2、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建设完成后，年烘干玉米 1.5 万吨。

项目组成详见表 2-1。

**表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烘干塔	烘干能力 150t/d	
	粮仓	共 2 个粮仓，总建筑面积 630m <sup>2</sup> ，储粮 3000t	
辅助工程	库房	建筑面积 600m <sup>2</sup> ，用于存放包装袋等	
	办公室	建筑面积 90m <sup>2</sup>	
	热风炉间	建筑面积 200m <sup>2</sup> ，内置一台 4t/h 生物质热风炉	
公用工程	供水	用水由区域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	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中，定期清抽外运堆肥处理	
	供电	村供电所统一供给	
	供热	生产用热由一台 4t/h 燃生物质热风炉提供，办公室冬季采暖用热由电提供	
环保工程	噪声	低噪音设备、隔音、减震、限速禁鸣标识	
	废气	热风炉烟气：布袋除尘+15m 高排气筒； 工艺粉尘：封闭粮仓，无组织排放	
	废水	防渗旱厕	
	固体废物	回收粉尘	外卖堆肥处理
		灰渣	用作农家肥
		杂质	暂存垃圾箱，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生活垃圾		暂存垃圾箱，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建设内容

### 3、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及参数详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主要检测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烘干塔 (150t/d)	台	1
2	输送机	台	3
3	提升机	台	1
4	玉米筛选机	台	2

5	热风炉	台	1
6	运输车辆	台	2

#### 4、原辅材料及用量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其用量详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二	生产原料			
1	玉米	t/a	15000	烘干玉米 1.5 万吨（含水率 25%）
三	燃料动力			
1	电	万 kWh/a	20	
2	生物质	t/a	500	库房内暂存
3	水	m <sup>3</sup> /a	30.0	

#### 5、公用工程

#####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职工定员 10 人，工人均来自当地，不在厂区内吃住，用水按 30L/人·d 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0.30 m<sup>3</sup>/d（30m<sup>3</sup>/a），由区域自来水供给，能够满足项目用水需要。

##### (2)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废水量按新鲜用水量的 80% 计，产生量为 0.24t/d（24t/a），由于厂区周围无下水管网，生活污水排入室外防渗旱厕，与粪便一起定期清抽处理，外运作农家肥。

##### (3) 供热

本项目生产用热由 1 台 4t/h 生物质锅炉提供，水在沸点时的汽化热是 53kcal/kg（不同温度下汽化热有差异），100℃ 时 1t 水蒸发吸热量为 539000kcal，生物质的燃烧值为 4316kcal/kg，考虑利用率，实际水汽化的热量为 4316×60%=2589.6kcal/kg，故 1t 水蒸发需耗生物质 539000/2589.6=208.14kg，本项目收购玉米含水为 25%，烘干后玉米含水率为 12%，失水量为 1950t，1950t 水理论所需耗生物质量为 406t/a，考虑水在不同温度下汽化热有差异，本次评价生物质用量按照 500t 核算。

冬季职工取暖采用电取暖。

(4)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网统一提供，可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工作 100 天，单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

7、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占地面积7995m<sup>2</sup>，已取得德惠市国土资源局土地手续文件，详见附件，建筑面积为1820m<sup>2</sup>，本项目建构筑物情况详见表2-4。厂区平面布置图详见附件2。

**表 2-4 本项目主要建筑物一览表**

序号	建筑名称	建筑面积(m <sup>2</sup> )	数量
1	热风炉间	200	1
2	粮仓 1	315	1
3	粮仓 2	315	1
4	库房	900	1
5	办公室	90	1
合计		1820	

**工艺流程说明**

烘干原理：热风炉产生的烟气通过换热器将热量传递给冷空气，冷空气温度升高后，即为生产所需的热空气，其通过管道进入烘干塔，对粮食进行烘干。最后粮食入仓储存。

工作过程：湿粮运进厂区经过玉米筛选机进行筛选，除去粮食中的大杂质和小杂质，达到原料净化的要求。筛选后的玉米经输送机送入烘干塔，采用热风炉烘干工艺进行烘干，进塔粮食要做到分布均匀，减少自动分级；首次烘干（空塔状态）要求烘干塔第二干燥段以下应事先装满安全水分粮食，然后才能装进高水分烘前粮，以保证生产的连续性；由热风炉向烘干塔供热，按操作规程依次开启冷风机、热风机，要根据不同风温、流量要求对风门做适当调节；供热处于正常后要逐项检查风机等运转情况，适时观察，记录锅炉、热风、塔内粮层各点温度变化，各主要控制点的电流变化，随时分析、掌握塔内粮食烘干状态。最后将烘干后的玉米经输送机运送至粮仓。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1) 烘干系统工艺流程及排污点位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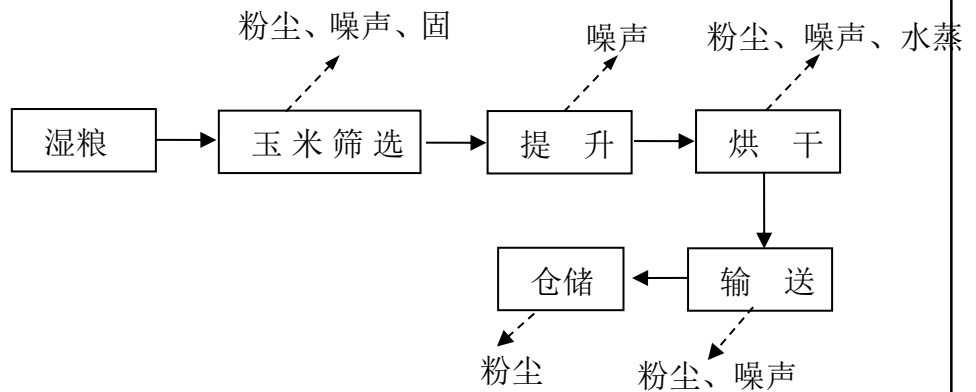


图 1 烘干系统工艺流程及排污点位图

(2) 热风炉工艺流程及排污点位详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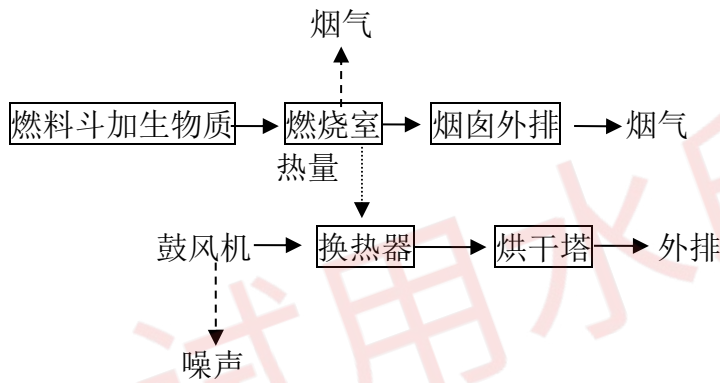


图 2 热风炉工艺及排污点位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租赁德惠市晟昌粮油贸易有限公司现有厂区进行生产，根据调查，德惠市晟昌粮油贸易有限公司未生产，不存在现有环境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根据 HJ2.3-2018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规定，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优先采用国务院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环境状况信息，本项目河流水质状况及河流水质目标评价结果均采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相关结论。

项目区域地表水体为饮马河，吉林省 2021 年国控断面水质情况（节选）详见表 3-1。

表 3-1 吉林省 2021 年国控断面水质情况（节选）

河流	断面	监测因子																	
		pH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BO <sub>5</sub>	氨氮	石油类	挥发酚	汞	铅	CO <sub>D</sub>	总氮	总磷	铜	锌	氟化物	硒	水质类别	是否达标
饮马河	刘珍屯	8	9.8	6.5	2.7	0.61	0.005	0.0002	0.00002	0.00038	20.7	2.85	0.153	0.001167	0.0088	0.376	0.0002	IV类	是
		砷	镉	六价铬	氰化物	离子表面活性	硫化物	粪大肠菌群	硫酸盐	氯化物	硝酸盐	铁	锰	盐度(千分)	亚硝酸盐	硅酸盐		水质类别	是否达标
		0.0013	0.0003	0.002	0.0022	0.02	0.007	-1	-1	-1	-1	-1	-1	-1	-1	-1		IV类	是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饮马河国控断面刘珍屯断面2021年度能够满足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V类类水质要求。

####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 2.1 基本污染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大气环境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

根据吉林省2021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长春市2021年6项基本污染物中PM<sub>2.5</sub>能够满足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的二级标准，区域为达标区。2021年长春市空气中主要污染监测结果统计详见表3-2。

表 3-2 长春市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2021 年）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单位	现状浓度 (mg/m <sup>3</sup> )	标准值 (mg/m <sup>3</sup> )	占标 率(%)	达标情况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sup>3</sup>	54	70	77.1	达标区
PM <sub>2.5</sub>		μg/m <sup>3</sup>	31	35	88.6	
SO <sub>2</sub>		μg/m <sup>3</sup>	9	60	15.0	
NO <sub>2</sub>		μg/m <sup>3</sup>	31	40	77.5	
CO	95 百分位数年均浓度	mg/m <sup>3</sup>	1.0	4	25.0	
O <sub>3</sub>	8 小时 90 百分位数 年均浓度	μg/m <sup>3</sup>	116	160	72.5	

## 2.2 补充项目

### (1) 其他污染物补充监测

根据本项目建设位置、气象条件及评价等级，共布设 1 个环境空气监测点，大气监测布点情况详见表 3-3 及附图 1。

表 3-3 环境空气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表

序号	监测点名称	方位
1#	烧锅院子	下风向 800m

### (2) 补充监测项目

补充监测项目确定为 TSP，共 1 项。

### (3) 监测时间及监测单位

我单位委托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3 日至 25 日连续 3d 监测。

### (4) 监测方法

按国家有关标准及环境保护部有关规范执行，详见表 3-4。

表 3-4 评价区环境空气现状监测分析方法

现状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TSP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 (5) 现状监测结果

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3-5。

表 3-5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	项目	TSP
1#	日均最大浓度范围(mg/m <sup>3</sup> )	0.082-0.085
	超标率 (%)	0
	最大超标倍数	0

(5)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①评价方法

采用占标率对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进行评价，占标率评价模式为：

$$I_i = C_i / C_o$$

式中：I<sub>i</sub>—第 i 种污染物占标率；

C<sub>i</sub>—第 i 种污染物的实测最大浓度，mg/Nm<sup>3</sup>；

C<sub>o</sub>—第 i 种污染物环境质量标准，mg/Nm<sup>3</sup>。

占标率若≥1，表明该项指标超过了相应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不能满足使用功能要求，反之，则相反。

②评价标准

TSP 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③评价结果与分析

环境空气现状评价结果详见表 3-6。

表 3-6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结果

监测点位	项目	TSP
1#	日均最大浓度最大值 (mg/m <sup>3</sup> )	0.080
	日均最大浓度占标率 (%)	26.67

由表 3-6 可见，TSP 监测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说明评价区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为西侧双榆树村居民，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次评价对声环境敏感目标进行声环境质量监测。

(1) 声环境功能区划

本项目位于农村区域，故本项目声功能区划执行 1 类区标准。

(2) 声环境现状监测点的布设

共布置了 1 个噪声监测点位，位于双榆树村东侧，距离本项目厂界 10m，布设情况详见表 3-7 及附图 1。

表 3-7 环境噪声监测点位布设表

序号	监测点名称	位置
1#	西侧居民	距离本项目厂界 10m

(3) 监测单位及时间

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23日监测1d。

(4)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详见表 3-8。

表 3-8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位置	2021 年 5 月 23 日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1#	西侧居民	50	41
标准值		55	45

(6) 声环境现状评价

采用直接比较的方法评价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达标情况，由表3-8可见，监测点的等效声级均能够满足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1类区标准，说明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4、生态环境

本项目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5、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内，定期清掏外运作农家肥，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热风炉烟气，故本项目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的污染途径，且根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及《土壤环境环境影响评价技术

导则》，本项目为 IV 类项目，不需要开展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评价，故本次不开展地下水及土壤现状调查。

### 1、大气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居民，详见表 3-9。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详见附图 3。

**表 3-9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环境敏感点	坐标/m		与项目边界的相对位置				保护目标
		经度	纬度	方位	距离(m)	功能	人数(人)	
环境空气	双榆树村（含沟子西屯）	125°39'8.315"	44°19'41.05"	西	10	居住	3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 2、声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厂界外 50m 范围内敏感点，详见表 3-10。

**表 3-10 建设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环境敏感点	坐标/m		与项目边界的相对位置				保护目标
		经度	纬度	方位	距离(m)	功能	人数(人)	
声环境	双榆树村	125°41'02.17"	44°32'24.06"	西	10	居住	350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1 类区标准

### 3、地下水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环境保护目标

### 1、废气排放标准

工艺粉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详见表 3-11。

表3-11 工艺粉尘排放标准

污染物项目	标准等级	单位	限值	标准名称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1.0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热风炉执行 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标准要求，详见表 3-12。

表 3-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形式	污染物	标准值	标准来源
热风炉烟气	颗粒物	≤200mg/m <sup>3</sup>	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
	SO <sub>2</sub>	≤850mg/m <sup>3</sup>	
	NO <sub>x</sub>	—	
	烟气黑度	≤1（林格曼级）	

由于 GB9078—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无 NO<sub>x</sub>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NO<sub>x</sub> 参照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排放标准要求（NO<sub>x</sub>：240mg/m<sup>3</sup>）。

### 2、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详见表 3-13。

表 3-13 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dB（A）

时期	昼间	夜间	来源
营运期	55	4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

总量控制指标	<p>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属于“工业炉窑”，同时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1号），本项目属于“简化管理”，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5、简化管理排污单位”——“5.1.5.2中表14简化管理工业炉窑排污单位废气主要污染物项目、排放形式及污染防治设施”，简化管理排污单位的废气排放口均为一般排放口。</p> <p>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审核有关事宜的复函》，按照行业排污绩效，将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分为重点行业排放管理、一般行业排放管理和其他行业排放管理三类管理方式。其中执行其他行业排放管理的建设项目包括除重点行业外、仅含有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确定的一般排放口或无排污口的建设项目。</p> <p>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且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确定，项目均为一般排放口，故本项目执行其他行业排放管理。</p> <p>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审核有关事宜的复函》，其他行业主要污染物总量核审管理采用“在环评审批过程中予以豁免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核”的方式。</p>
--------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1、施工扬尘</p> <p>本项目工程量较小，施工过程、原材料堆存会产生扬尘污染，污染因子为 TSP，施工现场设置围栏，相关资料表明建筑施工扬尘有围栏相对无围栏时有明显改善；本环评建议施工场地合理设置设备和材料的堆放点，每天定期洒水，在大风日应停止施工，同时避免起尘原材料的露天堆放等措施来减缓施工扬尘对周围的影响。</p> <p>2、施工废水</p> <p>根据施工进度，平均施工人数 15 人/d，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0.45t/d，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且污染物较简单，污染物浓度较低，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不会对周围土壤和地表水环境造成危害性影响；</p> <p>施工废水主要是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含有泥浆或砂石的工程废水，废水中主要以 SS 污染为主，其值为 400—1000mg/L，建议施工单位在现场建一个临时沉淀池，施工废水进行适当的沉淀处理后回用，沉淀下的泥浆或固体废物，应与建筑垃圾一起处置，不得混入生活垃圾中，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不利影响。</p> <p>3、噪声</p> <p>施工过程中各种施工机械如运输汽车、挖掘机、铲车、推土机、装卸机等，均可产生较强烈的噪声。建议施工现场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应经常对施工设备进行维修保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因项目西侧为居民，施工过程中建议西侧设置移动式隔声屏障，避免施工噪声对西侧居民的影响，施工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p> <p>4、固体废物</p> <p>工程进入建设阶段后将产生一定量的建筑垃圾，主要是一些废弃的沙石、水泥等，建议及时清运至指定建筑垃圾堆放点，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不大。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0.5kg/人·d，集中存放，委托环卫部门集中收集处理。</p>
-----------	--

## 1、废水

项目建成后废水主要为厂内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24t/d (24t/a)，其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和产生量分别为 COD: 250mg/L、0.006t/a, BOD<sub>5</sub>: 120mg/L、0.0029t/a, SS: 200mg/L、0.0048t/a, NH<sub>3</sub>-N: 25mg/L、0.0006t/a, 其水质简单，全部排入室外防渗旱厕中，定期清抽处理，外运作农家肥使用，不会对区域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2、废气

### 2.1 污染物核算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热风炉烟气和工艺粉尘。

#### (1) 生物质热风炉烟气

本项目玉米烘干塔采用生物质热风炉 (4t/h) 提供热源，项目用燃料为生物质颗粒，生物质热风炉为燃烧生物质炉窑，根据生态环境部 2021 年第 24 号《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4430 工业锅炉 (热力供应) 行业系数手册，工业废气产生量为 6240Nm<sup>3</sup>/t-原料，烟尘产生量为 0.5kg/t-原料，NO<sub>x</sub> 产生量为 1.02kg/t-原料；SO<sub>2</sub> 产生量为 17Sk/t-原料，生物质收到基硫分含量 0.05%。

本项目年燃生物质量为 500t，根据产排污系数核算，烟气产生量为 3.12 × 10<sup>6</sup>m<sup>3</sup>/a，主要污染物产生量分别为烟尘：0.25t/a，SO<sub>2</sub>：0.425t/a，NO<sub>x</sub>：0.51t/a；产生浓度分别为烟尘：80.13mg/m<sup>3</sup>、SO<sub>2</sub>：136.22mg/m<sup>3</sup>、NO<sub>x</sub>：163.46mg/m<sup>3</sup>，烟气经布袋除尘器 (除尘效率不低于 99%) 处理后经 1 根高 15m，内径 0.2m 的烟囱高空排放，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烟尘：0.0025t/a，SO<sub>2</sub>：0.425t/a，NO<sub>x</sub>：0.51t/a；排放浓度分别为烟尘：0.8mg/m<sup>3</sup>、SO<sub>2</sub>：136.22mg/m<sup>3</sup>、NO<sub>x</sub>：163.46mg/m<sup>3</sup>，能够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烟尘：200mg/m<sup>3</sup>、SO<sub>2</sub>：850mg/m<sup>3</sup>、NO<sub>x</sub>：一) 要求，NO<sub>x</sub> 能够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NO<sub>x</sub>：240mg/m<sup>3</sup>)，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详见表 4-1。

**表 4-1 本项目生物质热风炉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排放形式	排放情况		治理设施情况	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量 (t/a)		
生物质热风炉	颗粒物	80.13	0.25	有组织	0.80	0.0025	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 99%，技术可行	200
	SO <sub>2</sub>	136.22	0.425		136.22	0.425		850
	NO <sub>x</sub>	163.46	0.51		163.46	0.51		240

(2) 工艺粉尘

项目作业过程中由于玉米的频繁运输、玉米粒的运动和摩擦而产生粉尘污染，在玉米接收、入仓、出仓和清理过筛、进出玉米运输、打包过程中会有粉尘泄漏出来，受原料的湿度、温度以及天气和管理水平影响较大，类比同类企业，一般按原料的 0.001%进行估算，则粉尘的排放量为 0.15t/a，根据类比，排放浓度为 0.055mg/m<sup>3</sup>，能够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要求。

2.2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对大气环境保护距离的规定：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可以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保护区域，以确保大气环境保护区域外的污染物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满足厂界浓度限值，厂界外各污染物的短期贡献浓度未出现超标情况，因此，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2.3 企业废气自行监测要求

企业废气监测要求见详见表 4-2。

**表 4-2 废气监测要求**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热风炉烟气	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排气筒 P1	1 年/次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厂界外 20m 处上风向设参照点，下风向设监控点	1 年/次
<p><b>3、噪声</b></p> <p>(1) 源强</p> <p>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烘干机、提升机、玉米筛选机、输送机等生产设备，其声压级范围在 75—90dB (A) 之间。</p> <p>(2) 预测点</p> <p>为便于比较噪声水平变化情况，影响预测的各受声点为厂界外 1m 处。</p> <p>(3) 预测模式</p> <p>噪声预测方法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推荐的模式，根据已获得的声源源强的数据和各声源到预测点的传播条件资料，计算出噪声从各声源传播到预测点声衰减量，由此计算出各声源单独作用在预测点时产生的等效声级。</p> <p>①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math>L_{eqg}</math>) 采用多声源在某一点的影响叠加模式：</p> $L_{eqg} = 10Lg \left( \frac{1}{T} \sum_{i=1}^n t_i 10^{0.1L_{Ai}} \right)$ <p>式中：<math>L_{eqg}</math>—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 (A)；</p> <p><math>L_{Ai}</math>—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 (A)；</p> <p>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p> <p><math>t_i</math>—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p> <p>②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math>L_{eq}</math>) 计算公式：</p> $L_{eq} = 10Lg (10^{0.1L_{eqg}} + 10^{0.1L_{eqb}})$ <p>式中：<math>L_{eqg}</math>—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 (A)；</p> <p><math>L_{eqb}</math>—预测点的背景值，dB (A)。</p> <p>③点源传播衰减模式：</p> $L_r = L_{r_0} - 20 \cdot Lg(r/r_0) - \Delta L$			

式中： $L_r$ —距声源  $r$  (m) 处声压级，dB (A)；

$L_{r_0}$ —距声源  $r_0$  (m) 处声压级，dB (A)；

$r$ —预测点离声源的距离，m；

$r_0$ —监测点离声源的距离，m；

$\Delta L$ —各种衰减量（除发散衰减外），dB (A)。

预测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各噪声源按室内声源对待，在预测室内噪声源对室外影响时，建筑物的隔声量按照北方一般建筑材料对待，对于 20-160Hz 的声音，范围为 18-27dB (A)，在本次预测中，建筑物隔声取值 15dB (A)；设备消声减振措施取值 10dB (A)。

#### (4) 预测结果及评价

根据噪声源源强及厂区内的布局情况，采取预测模式对项目厂界四周声环境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详见表 4-3。

**表 4-3 设备噪声贡献值一览表** 单位：dB (A)

声源名称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烘干机	21.9	26.0	25.2	21.0
提升机	19.9	13.2	17.8	21.2
玉米筛选机	20.8	26.5	23.9	20.0
输送机	22.5	11.9	13.6	22.0
风机	18.9	14.2	14.2	16.8
贡献值	28.2	29.7	26.7	25.2

根据预测结果，厂界贡献值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1 类区标准要求，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监测要求见表 4-4。

**表 4-4 噪声监测要求**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与频次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东、南、西、北厂界边界 1m	每年一次（昼间、夜间各一次）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热风炉炉渣、回收粉尘、玉米筛选机筛出来的杂质及生活垃圾，排放量为 52.182t/a。

(1) 本项目热风炉炉渣产生量按燃生物质量的 10%计，则炉渣产生量为 50t/a，废物代码：900-999-64，采用袋装，临时存放于热风炉间内一角，外卖堆肥处理。

(2) 本项目回收粉尘产生量为 0.182t/a，废物代码：900-999-99，回收作为饲料出售处理。

(3) 玉米筛选机筛选出来的杂质量约为 1.5t/a，废物代码：900-999-99，暂存垃圾箱，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4)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生活垃圾按 0.5kg/人·d，则产生量为 0.5t/a，暂存垃圾箱，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本项目固废物的排放量及处理处置措施详见表 4-5。

表 4-5 固体废物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排放量 (t/a)	处理方式
1	热风炉炉渣	50	外卖堆肥处理
2	回收粉尘	0.182	回收作为饲料出售处理
3	杂质	1.5	暂存垃圾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	生活垃圾	0.5	
合计		52.182	

#### 5、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及《土壤环境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本项目为 IV 类项目，不需要开展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内，定期清掏外运作农家肥，本项目废气主要热风炉烟气，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对土壤、地下环境影响不大，根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本项目厂区为简单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为一般地面硬化。

#### 6、环保投资

本环评针对污染特征提出了相应的防治措施，以合理的经济投入减小环境污染，使本项目创造良好的环境效益，本项目总投资为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7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8.5%。环保投资估算详见表 4-6。

**表 4-6 环保投资明细表**

环境要素	污染源	主要治理措施及效果验收要求	环保投资额(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	防渗旱厕	1.0
废气	工艺粉尘	排气筒、封闭等措施	4.0
噪声	生产设备	减振垫、消音设备	3.0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生物质灰渣等	垃圾箱等储运设施	1.0
	绿化工程	植树、绿化	3.0
	环境管理与监测	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监测	5.0
合计			17.0

试用水印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热风炉排气筒(P1)	颗粒物、SO <sub>2</sub> 、NO <sub>x</sub>	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颗粒物、SO <sub>2</sub> 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NO <sub>x</sub> 执行（GB9078-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排放标准
	工艺粉尘	颗粒物	封闭粮仓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地表水环境	—	生活污水	防渗旱厕	—
声环境	厂界四周/噪声	等效连续声级	购买低噪设备，加减震垫等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1类区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热风炉炉渣临时存放于热风炉间内，外卖堆肥处理；回收粉尘回收作为饲料出售处理；玉米筛选机筛选出来的杂质暂存垃圾箱，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生活垃圾暂存垃圾箱，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设置公司内部环境管理机构，定期做好环境监测，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做好企业信息公开，申请竣工环保验收，并做好与排污许可的衔接工作。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1号），本项目属于“简化管理”，企业			

投产运行前需要申请排污许可证。

试用水印

## 六、结论

本项目为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德惠市城市总体规划要求,投产后将能够带来一定的社会效益,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本项目是可行的。

试用水印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烟尘	/	/	/	0.0025	/	/	/
	SO <sub>2</sub>	/	/	/	0.425	/	/	/
	NO <sub>x</sub>	/	/	/	0.51	/	/	/
	颗粒物	/	/	/	0.15	/	/	/
废水	/	/	/	/	/	/	/	/
	生活垃圾	/	/	/	0.5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回收粉尘	/	/	/	0.182	/	/	/
	杂质	/	/	/	1.5	/	/	/
	热风炉炉渣	/	/	/	50	/	/	/
危险废物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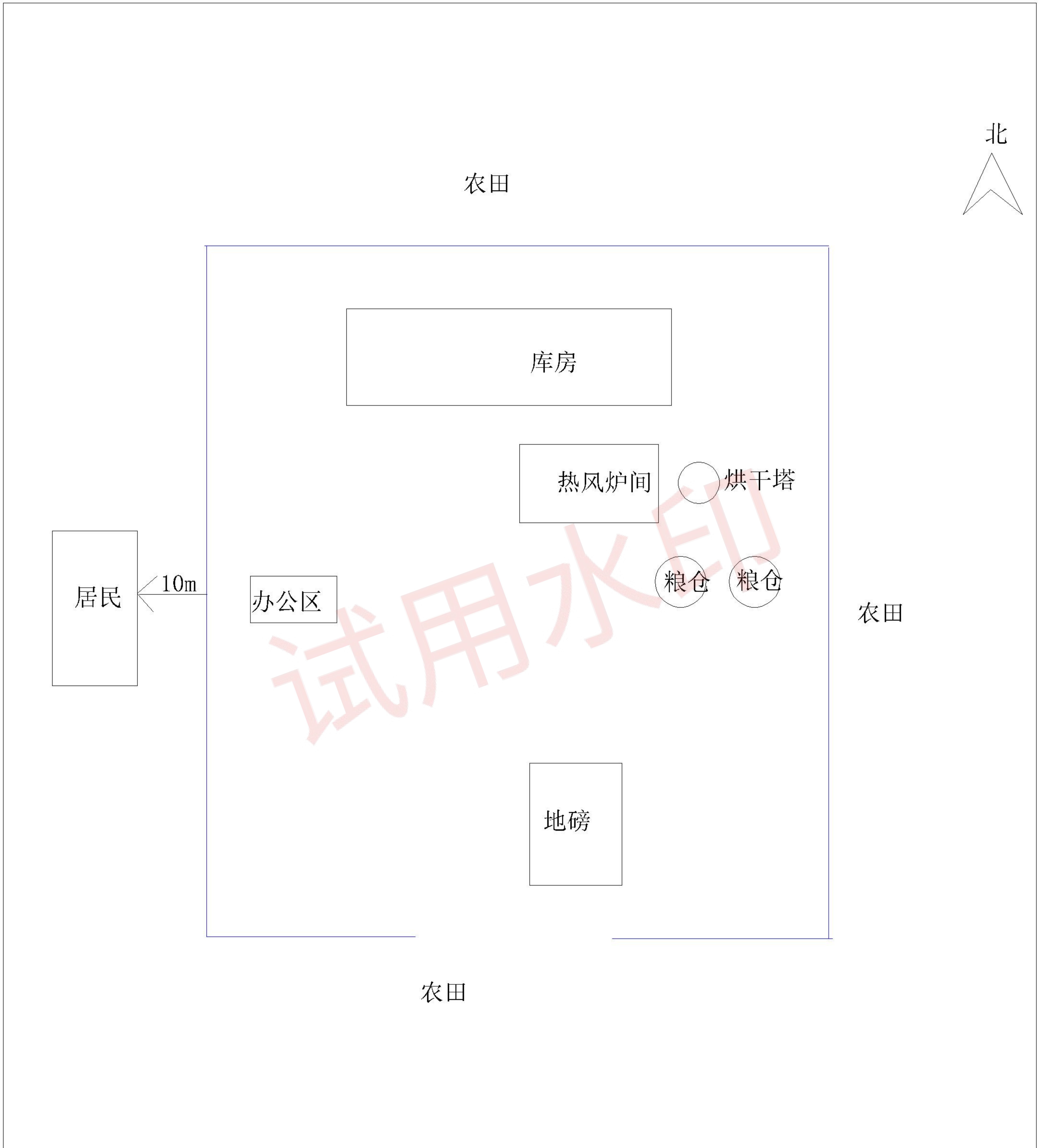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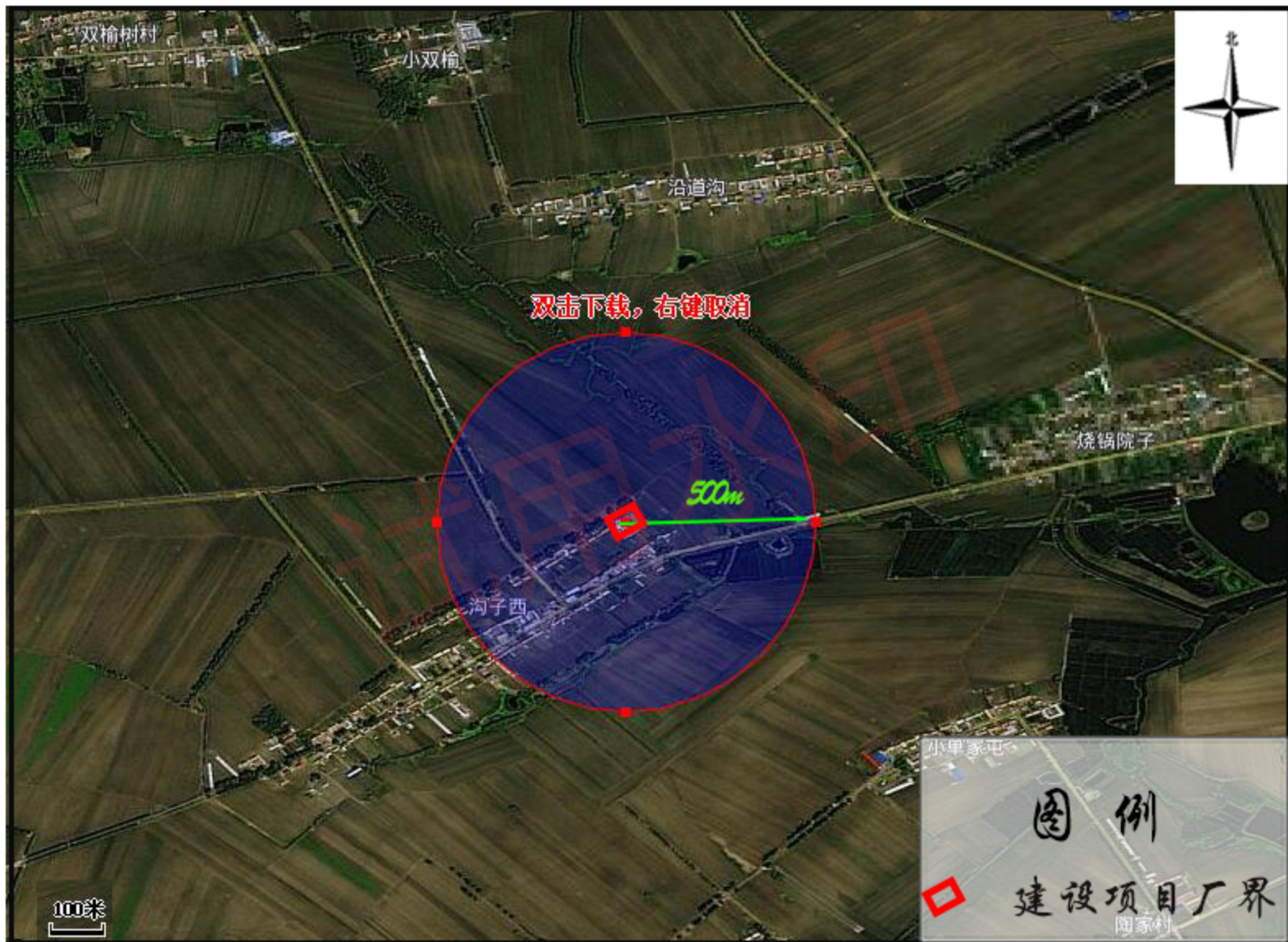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	629nej		
建设项目名称	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1-0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83M A 14639E5E		
法定代表人（签章）	宫凤玖		
主要负责人（签字）	宫凤玖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宫凤玖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吉林东北煤炭工业环保研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6423216911Q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白长英	2016035220350000003512220057	BH 024415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白长英	全部章节	BH 024415	



附图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环境空气、声环境监测点位图



附图2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编号: CCYB-20210526-003

#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噪声

试用水印



 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锦湖大路1357号

邮政编码: 130022

电话: 0431-87027029

传真: 0431-87027029



## 说 明

1. 本检测报告仅对本委托项目负责。
2. 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
3.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复制本检测报告。
4. 本检测报告如有涂改、增减无效, 未加盖计量认证章、公章和骑缝章无效, 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5. 本检测报告仅对该批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委托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 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 逾期不予受理。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本检测报告及我公司名称, 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
7.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 否则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8. 当本公司不负责抽样(如样品是客户提供)时, 本检测报告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9. 本报告分为正副本, 正本交客户, 副本存档。
10. 本报告不作为仲裁、诉讼、产品鉴定等依据。
11. 本检测报告仅对产品标识标签的完整性、规范性进行核查, 不对产品的实物与标识标签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检验检测。

### 一、检测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地理位置: 德惠市布海镇
检测项目: 环境空气: TSP; 噪声: 等效 A 声级。
采样日期: 2021 年 05 月 23 日--2021 年 05 月 25 日
检测日期: 2021 年 05 月 23 日--2021 年 05 月 25 日
采样人员: 田铎、陈添淇

### 二、气象条件

监测时间	天气状况	气温(°C)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风向
2021.05.23	多云	18	100.4	43	1.3	西南风
2021.05.24	多云	13	100.1	41	1.5	西南风
2021.05.25	多云	16	100.5	42	1.3	西南风

### 三、采样规范

项目	采样规范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194-2017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四、检测依据方法及检出限

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单位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dB(A)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mg/m <sup>3</sup>

### 五、检测仪器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噪声	声级计	AWA5636	S-SJJ-01
TSP	电子天平	PTY-124/223	S-TP-01

## 六、检测结果

表 1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2021.05.23	1#西侧居民	50	41

表 2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监测日期	1#烧锅院子
	TSP
2021.05.23	0.083
2021.05.24	0.085
2021.05.25	0.082

(以下空白)

试用水印



编制: 杨金红      审核: 曲冬瑞      签发: 张俊  
 日期: 2021.05.26      日期: 2021.05.26      日期: 2021.05.26

## 租赁协议

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租赁德惠市晟昌粮油贸易有限公司现有厂区进行生产，德惠市晟昌粮油贸易有限公司用地面积 7995m<sup>2</sup>，用地性质为设施农用地，用途为粮食收储，租赁年限为 10 年，租赁费用为 1.5 万元/年。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该块地用作他用。

甲方：德惠市晟昌粮油贸易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2022 年 1 月 10 日

乙方：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盖章）

时间：2022 年 1 月 10 日

试用水印

# 不涉密说明报告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德惠市分局：

我单位向贵局申请提交的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电子文本中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

特此声明。

年 月 日

(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 吉林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

我单位承诺提交的《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是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及环评管理要求编制的，并对其真实性、规范性、准确性、合理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疏忽或不负责任、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报告表存在基础资料明显不实，内容重大缺陷、遗漏或者虚假，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正确或者不合理等严重质量问题的，我单位及本项目环评文件编制主持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承诺单位：吉林东北煤炭工业环保研究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环评文件编制主持人：  (签字)

年 月 日

# 吉林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

(建设单位)

吉林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的有关规定我们已知悉。我单位经审慎研究，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项目属于环评审批事项告知承诺制的适用范围。

二、提交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相关材料真实准确。

三、建设的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以及环境保护的政策要求，符合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

四、严格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排放的污染物符合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总量要求。

五、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改扩建项目需承诺有效整改原有环境问题）。

六、按照规定的时限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排污单位）

七、项目正式投产前，按规定组织完成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向社会公开验收结果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八、自觉配合相关部门检查、监察，接受公众监督。

九、严格按照承诺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行，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我单位特声明，自愿申请采用告知承诺制审批流程办理本事项，自愿签订承诺书，相关人员已经清晰全面了解具体相关承诺内容。我单位以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愿按照有关规定，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项目名称：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承诺单位：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企业信用承诺书

我单位（名称）：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20103MA1577TT2D

郑重承诺如下：

一、提供给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德惠市分局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

三、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五、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通过各级信用网站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李同欣

备案表

编号：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德惠市分局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备案表

项目名称	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	长春市德惠市布海镇双榆树村		
建设单位	德惠市万兴家庭农场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新建	总投资 (万元)	200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7995m <sup>2</sup>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1820m <sup>2</sup>
法人代表	宫凤玖	身份证号	
联系人	曲士操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83MA14639E5E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91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建设烘干塔一座，粮仓两座，储粮 3000t，全年烘干玉米 15000 吨。		
环评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报告表 <input type="checkbox"/> 登记表		
环评单位	吉林东北煤炭工业环保研究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白长英	是否提交环评大纲或工作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审查
其他事项：			
经办人： 部门负责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 注：1、此表一式 2 份；分送环保局、环评单位各一份。  
 2、环评单位需将此备案表附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之后。  
 3、环保局在受理环评文件时，审核环境数据监测或认证单位与本备案表是否一致。